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曹辉宁）作为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在 2009 年度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独立作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现将 2009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 2009 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2009 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每次召开的董事会。公司在 2009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2009 年我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曹辉宁	2	2	0	0	否

- 1、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2、无缺席和委托其它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二、 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09 年度，无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三、 日常工作情况及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用自己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结论。

2、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加深了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3、积极推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本人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积极致力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认为公司已建立起对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的薪酬进行了核查，认为其真实且符合公司绩效考核指标。

四、 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建议

1、随着公司规模逐步扩大和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公司应当继续完善有效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严格规范运作，不断提高运营水平。

2、公司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及相关规定，规范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同时通过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向的调整，提升公司的整体营收能力。

五、 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六、 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曹辉宁：hncao@ckgsb.edu.cn

2010 年，本人将会更加严格的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独立、客观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建议，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希望在新的一年里，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健康的向前发展，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独立董事：曹辉宁

2010 年 1 月 28 日